

忻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忻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2024 年 1 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办公函〔2021〕30号）要求，特向社会公布2023年度忻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五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忻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忻州市忻府区和平西街与慕山路口交叉处西南角；邮编：034000；电话：0350-3029239）。

一、总体情况

2023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省厅和市政府的相关要求，严格落实信息公开流程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全面完成了各项信息公开工作任务。

2023年在信息管理方面，我局继续严格按照“谁提供、谁审核、谁负责”原则，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审核与发布流程，确保信息发布准确性。严格遵守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落实“三审三校”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安全性。

2023年，通过门户网站和市政府网站等方式发布政务信息1407条，其中，规划领域各类计划信息190条，土地市场各类公告、公示信息78条，矿权市场各类公告、公示信息66条，执法监察公示信息4条，不动产登记公告、声明、证明信息784条，灾害预警信息17条，以及通知公告、人事、财务信息138条。除此之外，还发布政务要闻130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规范性文件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		
行政强制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0						2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6					6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4					14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								

	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20											2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信息公开水平大幅度提升，但还存在一些可以改进的地方：如信息公开内容广度、深度还有待加强。

下一步，我局将通过以下方式继续提升信息公开水平：

一是加强学习。在工作中学，向前辈学，向书本学，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制度和文件的学习，特别是围绕自

然资源方面的相关信息，要及时学习；通过“线上+线下”培训等方式，切实提高工作者的能力和水平。

二是积极宣传。依托门户网站等新媒体方式，创新思路，丰富信息公开内容，使政府信息公开更生动，让群众更好理解，让政策的善意更好传达。

忻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1月17日

